



國立臺北大學
新創產業發展中心
Center for Innovation, Entrepreneurship,
and Industry Collaboration Development

國立臺北大學
高教深耕計畫

北聯大
人工智慧代理

創新創業

跨域競賽

| 期程 |

5 / FRI 08 初賽截止

5 / WED 13 初賽結果公告

5 / FRI 22 決賽與頒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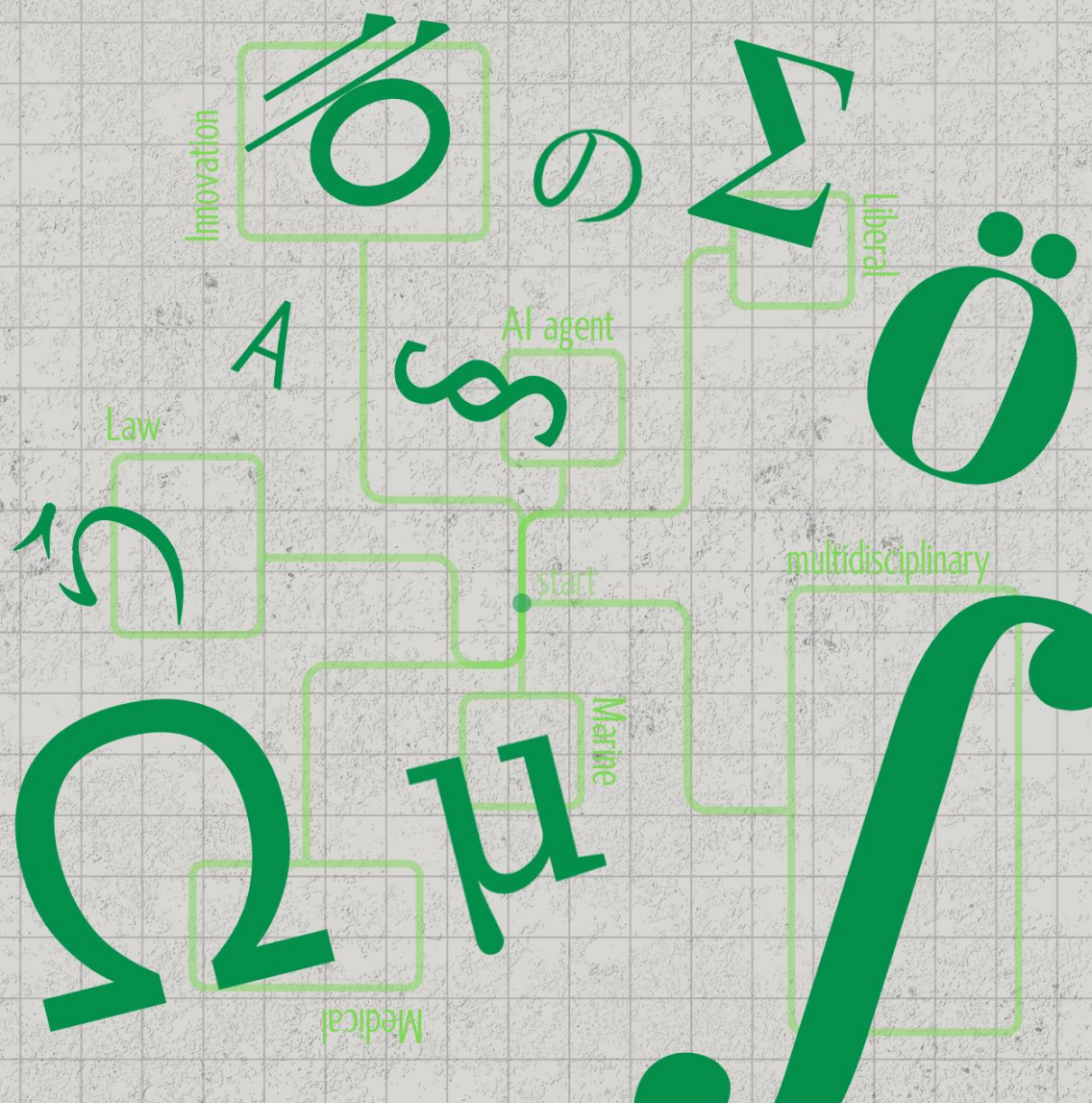


工作坊報名
(實體與線上並行)



競賽報名

以邏輯构建骨架
以人文注入靈魂



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

活動報名簡章

壹、競賽宗旨

隨著生成式 AI 與自動化技術的快速發展，人工智慧已不再僅是輔助思考的工具，而是能夠主動執行任務、整合資料與自我學習的「人工智慧代理」（AI Agent）。本競賽旨在培養學生運用自動化工具提升工作效率與創新能力，並透過實際開發，激發創新思維、培養跨領域協作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貳、競賽內容

本競賽以人工智慧代理軟體為核心，鼓勵學生從實際市場需求與產業痛點出發，設計具備自動化與智慧代理特性的創新解決方案，以「低程式門檻、高創新實作」的方式，發展具備商業潛力與可擴展性的應用模式，透過產品構想與驗證，培養學生將 AI 技術轉化為具有市場競爭力的創新服務。

參、報名資格

- 一、每組團隊成員限 2-6 人(可跨校跨系組隊)。每組團隊成員須至少包含兩名北聯大在籍生，臺北聯合大學系統簡稱北聯大，包含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四所大學。
- 二、每人僅限參加一隊，於報名後，不得更換團隊成員。
- 三、每組指導老師以兩名為限，指導老師可指導之組數不限
- 四、為積極鼓勵跨領域協作與創新，本競賽特增設「跨域特別獎」1 組。參賽團隊成員中，需有過半數為法律、商學、社會科學或人文等非電機/非理工/非資訊學門之在籍學生。

肆、報名資訊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8 日(五) 17:00 止

二、線上報名

請至官網 (<http://cieid.ntpu.edu.tw>) 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cszLVQNaYVtDaZCR7>)，一併提交隨附應繳資料

三、應繳交資料：

- (一) 團隊報名表 (附件一)
- (二) 計畫書 (附件二)
- (三) 提案簡介影片連結

(四)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附件三）

(五) 參賽切結書（附件四）

四、撰寫格式：

(一) 計畫書內容 10 頁以內（不含封面頁、目錄、附錄、及參考資料）

(二) A4 規格直式排版，12 級字體並編排頁碼，以 PDF 格式繳交上傳

(三) 計畫書建議內容可參考附件二

五、影片注意事項：

(一) 3-5 分鐘影片為原則，上傳至 YouTube，設為不公開。

(二) 影片需載明：1. 主題名稱、2. 隊伍名稱、3. 完整成員列表。

(三) 影片內容需載明：1. 想解決的問題、2. 產業或產品介紹及應用場域、3. 預期效益。

六、資料不全者，恕無法受理報名。

伍、工作坊

一、工作坊日期為 3 月 20 日與 3 月 27 日，每場次為三小時。

二、教導團隊如何使用、熟悉人工智慧代理軟體如 n8n 平台，使團隊開發的作品更能貼近使用者。

三、工作坊為本競賽必須參加之項目，形式為實體與線上並行。若有正當理由無法出席，須請指導教師簽名，完成請假手續，並於事後一週內使用錄影課程完成學習。

陸、競賽流程

本活動規劃時程及說明如下：

活動期程	活動階段	活動程序	說明事項
3月20日(五)	工作坊一		工作坊時間另行公布
3月27日(五)	工作坊二		
即日起至5月8日(五)17:00前	初賽報名截止	1.線上填寫報名表 2.應繳資料隨附報名表提交	至官網或臉書粉專下載計畫書範本及線上報名。
5月13日(三)	初賽結果公布	進行書面審查後，公布初賽審查結果。	於官網及粉專公告通過初選團隊，並寄送Email通知。
5月21日(四)	決賽簡報電子檔截止收件	5月21日(四)前，將簡報檔寄至新創產學發展中心信箱。 cieid@gm.ntpu.edu.tw	
5月22日(五)	決賽與頒獎		

若有異動依中心網站公告為主。

柒、評選方式

一、初賽（第一階段評選）

截止收件後，由主辦單位邀請評審委員進行書面評選作業。

評分內容	比重	詳細說明
發展潛力	50%	創新性（概念或技術）、應用開發性及可行性等
計畫書完整度	40%	計畫構想描述之完整度、相關背景與產業理解程度
財務規劃	10%	財務規劃(包含成本估算、收費模式、可持續性等)

二、決賽（第二階段評選）

- (一) 入圍決賽團隊須於5月21日(四)前，依規定繳交簡報電子檔（格式須為PDF），檔案繳交後不得變更。團隊須於簡報中展示提案實作原型，說明其操作流程和主要功能，並於決賽現場進行展示作品及問題詢答。

(二) 入圍決賽團隊，進行 6 分鐘之現場簡報及 4 分鐘 Q&A。

(三) 當天即公布決賽結果進行頒獎。

評分內容	比重	詳細說明
簡報完整度	40%	簡報是否完整且清楚地表達計畫理念與實行方式、計畫評估是否全面且充份
作品表現	60%	評估作品導入效益、產業化可行性與商業模式驗證

捌、競賽獎勵辦法

一、獎項：

(一) 本競賽採統一評選，總獎金 70,000 元，競賽獎勵如下：

獎勵方式	說明
第一名	全隊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
第二名	全隊獎金新台幣 16,000 元整
第三名	全隊獎金新台幣 12,000 元整
佳作(2 組)	全隊獎金新台幣 7,000 元整
跨域特別獎(1 組)	全隊獎金新台幣 8,000 元整

(二) 以上獲獎指導老師及團隊每人獲發獎狀一只。

(三) 同一參賽作品於本競賽中以獲得一項獎項為限，不得同時獲得名次獎及跨域特別獎。

備註：

1. 各獎項得不足額或從缺，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報名情形調整評選作業方式及標準。
2. 依所得稅法獎金需扣繳所得稅（獎額含稅），競賽獎金價值為 2 萬元（含）以上需由本校出納組代扣 10%之稅金，並併入該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納稅。
3. 依台灣各類所得稅繳率標準規定，得獎者如為外籍人士，於一課稅年度在台居住未滿 183 天者(非居住者)，則該競賽所得將按給付額扣取 20%所得稅。滿 183 天者(居住者)，則比照本國人(居住者)扣繳率標準，提供稅後獎金予參賽得獎者。

玖、參賽團隊之注意事項（務必詳閱）

一、參賽團隊未依規定繳交各項參賽文件及相關資料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資格。

二、參賽團隊應保證所提供之所有資料為真實及正確，如有虛偽不實之情事，主辦單位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衍生之法律侵權事件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三、參賽團隊之參賽提案內容不得有抄襲或代勞情事。

四、請勿使用已商品化作品參加競賽。

五、如有下列情況，須於企劃書、系統需求書註明參考資料：

（一）有技術合作單位。

（二）接受國內外各機構經費補助者，須敘明補助單位及補助金額。

（三）作品使用生成式 AI 者，須揭露標註使用來源及範圍，不影響計分。

六、同一作品已在公開競賽中獲獎，不得參加本競賽：

（一）參賽隊伍以同一作品參加其他競賽且獲獎者，不得報名參加本競賽。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一律取消其得獎資格，不得有任何異議。

（二）以同一作品同時報名此競賽與其他競賽時，若在本競賽決賽前，已獲得其他競賽通知得以進入該競賽之決賽（或複賽），須放棄參加其他競賽之資格，才能參加本競賽之決賽。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一律取消其得獎資格，不得有任何異議。

（三）作品已獲得其他競賽獎勵，若經較大幅度之修正或改進（由評審委員認定之），得報名參加本競賽，應於參賽文件中的

適當章節或決賽簡報，詳細說明本次參賽作品與獲獎作品之不同處。若經查獲違反此規定者，一律由主辦單位逕行取消其得獎資格，不得有任何異議。

七、獎金之核撥採匯款方式，匯款金額為獎金扣除相關手續費後之餘額。

八、如獲獎後經查證違反參賽資格，須歸還競賽獎金及獎狀。

九、報名參賽團隊視為同意本競賽之相關規則，且已詳讀所有規定。如有違反之處，視同參賽團隊退出此競賽，或放棄其得獎名次與獎金；如已獲得獎勵，則撤銷並追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主辦單位得另行決定遞補或缺額不補。

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或取消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佈於官網，恕不另行通知。

附件一：團隊申請報名表（團隊成員至少兩位，超過可自行增加空格「須填寫後線上上傳」

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團隊申請報名表」

團隊名稱				
指導老師	姓名		聯絡電話	
	單位/職稱			
	Email			
團隊成員				
團隊成員一（代表人）				
姓名			系級	
學號			手機	
Email				
團隊成員二				
姓名			系級	
學號			手機	
Email				
團隊成員三				
姓名			系級	
學號			手機	
Email				

團隊成員一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二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三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四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五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六之學生證正反面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團隊成員 4~6 人時始須附上此頁，得自行刪減)

附件二：提案計畫書（形式不拘，順序得自行移動，但必須包含下列六項）

一、團隊名稱與成員介紹

二、創作主題（題目、動機）

請說明創作主題為何、欲解決的問題或是發想的動機

三、創意構想（理論基礎、設計創新說明、特殊功能描述）

請說明你的構想建構基礎為如何、如何解決上述的問題、與現有解決方案的差異等

四、系統架構說明

請說明所使用的人工智慧代理軟體、AI agent 的流程圖（如何觸發、執行哪些任務、執行結果為何）、及操作示範（可使用影片或照片搭配文字說明），若使用 AI 工具輔助創作，請提供所使用的提示詞（prompts）、回覆內容（該二項可直接以截圖方式呈現）及如何使用 AI 回覆的內容。

五、財務計畫

六、預期效益

請說明該構想將為現有的商業模式或工作流程等帶來什麼改變或助益

附件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國立臺北大學新創產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僅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1.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申請人的隱私權益。申請人所提供的與本競賽相關之個人資料，將由本競賽工作小組妥善維護，並僅於本校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本競賽工作小組將保護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害其權益。
2. 蒐集目的：【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報名、活動通知與聯繫、評選、領獎、成果發表、人才媒合、勞工行政及相關活動之推廣等。
3. 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出生日期、地址、身份證統一編號、性別、學歷、經歷、帳戶資料、戶籍資料、聯絡地址、住家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任職單位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個人資料之身份文件等相關資料。
4.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申請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報名競賽起始日至結束後5年。
5.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本中心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
6.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及方式：由本中心或委託之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為主，使用方式以符合《個資法》之各項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蒐集、處理、利用、傳輸與保存等。
7. 申請人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申請人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
8. 本中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基於《個資法》之規定，您可透過書面/電子方式行使以下權利，除基於《個資法》與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外，本中心均不會拒絕。
9. 於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中心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但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但書之規定，本中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本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我已詳閱並了解國立臺北大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且同意上述事項。

立同意書人：

（全數團隊成員含指導老師皆須簽名）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參賽切結書（須填寫親筆簽名後線上上傳）

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

「參賽切結書」

本團隊_____已詳閱「北聯大-人工智慧代理創新創業跨域競賽」活動辦法及相關規定，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1. 團隊須保證其計畫書為原創作品，並無抄襲仿冒情事。
2. 若因抄襲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及訴訟者，參賽者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本中心不負擔任何法律責任。
3. 若已接受其他單位創業輔導者，須事先告知。
4. 請務必於期限內繳交規定文件。
5. 凡報名提案競賽計畫，即視同同意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本中心擁有活動最終解釋權。

立書人簽章：（申請團隊每人須親自簽名）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指導老師簽名：_____